

#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结论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b>基本情况</b>	<b>项目名称</b>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b>评价年度</b>	2023 年度	<b>评价类型</b>	财政评价
	<b>委托评价单位</b>	张掖市财政局	<b>评价机构名称</b>	北京君和志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评价对象名称</b>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b>实施目的</b>	通过对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综合评价，核实部门组织管理情况、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情况、部门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部门履职效能等。评价其部门整体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和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的约束力，强化结果应用，建立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挂钩机制，从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b>资金情况（万元）</b>	<b>预算安排资金</b>	2704.74	<b>实际到位资金</b>	2830.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8.57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8.57
	其他收入	89.24	其他收入	131.54
	<b>实际支出资金</b>	2815.7	<b>结转结余资金</b>	14.4
	<b>预算执行率</b>	99%		
二、绩效目标				
<b>年度绩效目标</b>	2023 年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健康张掖”建设目标，以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抓手，不断扩充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持续增强医疗服务效能，全年绩效目标 1:按照国家和社会财政部门有关政策，确保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目标 2: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原则，确保机关正常运转，确保各项资金支出符合三公经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等各项规章制度。目标 3,按照省上下达专项资金通知和财政部门要求，积极配合各部门(或科室)科室，及时分配拨付项目资金。目标 4:加强非税收入征管，依法依规按照足额上缴财政专户，严格按支出事项申请拨付资金。目标 5:加强项目资金绩效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b>三、评价基本情况</b>	
<b>评价范围</b>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财政预算整体支出，涉及资金 2815.8 万元。
<b>评价依据</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li> <li>3.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令第 729 号）；</li> <li>4.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li> <li>5.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li> <li>6.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li> <li>7.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使用一体化系统编制 2023 年预算有关事项的通知》（甘财预〔2022〕94 号）</li> <li>8. 《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 号）；</li> <li>9. 《张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张财绩〔2024〕4 号）；</li> <li>10. 《张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张财预〔2022〕132 号）；</li> <li>11.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张政办发〔2022〕78 号）</li> </ol>
<b>绩效评价指标体系</b>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和《临泽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临财办发〔2023〕248 号）等文件精神，此次绩效评价设置了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4 个，三级指标 36 个，其中决策分值 14 分，权重为 14%；过程分值 26 分，权重为 26%；产出分值 34 分，权重为 34%；效益分值 26 分，权重 26%。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b>评价办法</b>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
<b>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b>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委托任务、拟订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2024年6月中旬）。					
<b>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b>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4.90分		评价等级		优
绩效分析	指标	部门决策	部门过程	部门产出	部门效益	合计
	得分率	85.71%	88.93%	100%	100%	94.90%
<b>五、存在问题</b>						
<p>（一）决策方面</p> <p>1. 部门缺少工作计划</p> <p>（二）过程方面</p> <p>1. 部门资金后续监管不到位</p>						
<b>六、有关对策建议</b>						
<p>（一）决策方面</p> <p>1.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完善部门工作计划安排</p> <p>（二）过程方面</p> <p>1.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完善部门资金后续监管制度</p>						
<b>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b>						
<p>1. 本次绩效评价所需资料均由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工作人员提供。</p> <p>2.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金额均保留两位小数。</p>						